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0)

**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主席及
薪酬委員會成員**

華保亞洲發展有限公司董事會宣佈，曾偉華先生基於私人業務安排，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該辭任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日起生效。

華保亞洲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曾偉華先生（「**曾先生**」）基於私人業務安排，已辭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該辭任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日起生效。董事會及曾先生確認，曾先生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且並無有關彼辭任之任何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於曾先生辭職後，本公司現有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因此，本公司未符合聯交所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0條及3.21條規定，本公司將於辭任日期起計三個月內，物色合適人選，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以達到上市規則第3.11條及第3.23條之規定。本公司將於符合上市規則第3.10條及3.21條的規定後另行刊發公佈。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感謝曾先生於在任期間為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

承董事會命
華保亞洲發展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朱威廉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楊永東先生、朱威廉先生及馮舜華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張東林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玉生先生及陳亞民教授。

* 僅供識別